國立中正大學工學院 104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5年5月20日(星期五)中午12時

地點:工學院一館資工系 105 會議室

主席: 黃院長仁竑

出席:柳教授金章、鍾副教授菁哲、賴主任文能、陳教授自強、張教授嘉展、 敖主任仲寧(林派臣副教授代)、蔡主任敬誠、王教授逢盛、陳助理教授靜

誼、鄭教授伯炤、李所長元堯(呂副教授明諺代)、李副教授皇辰

請假:張代理主任榮貴、姚教授宏宗、劉副教授建聖、朱主任元三、丁副教授 初稷

記錄:蔡旻青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工學院 104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如附件一,詳第 1 至 3 頁) 決定:確定。

參、報告事項

報告單位:工學院

案由:本院與大陸山西太原理工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院簽訂學術 交流合作備忘錄案,提請報告。

說 明:

- 一、為增進兩岸學術合作交流,本校與大陸山西太原理工大學業已於 102 年 12 月 30 日簽訂校級備忘錄,進行交換學生及訪問學生之合作。今本院擬與該校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院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該院正積極籌組訪問團訪問本校,並辦理本院與該院簽約事宜。
- 二、依據教育部 102 年 1 月 24 日臺教文(二)字第 1020014969 號函, 暨本校各系、院、所與大陸地區學校簽訂系所、院級合作協議 應注意事項規定略以:「...各級學校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聯盟或 為書面約定之合作行為,應於進行簽約 2 個月前,向本部申 請...」,本案業已獲教育部同意簽訂(如附件二,詳第 4 至 5 頁)。

决 定: 洽悉。

肆、提案討論

提案討論一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國立中正大學工學院外國學生獎學金作業原則」訂定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 105 年 3 月 29 日國際處召開之外國學生獎學金實施之跨學院協調會議提案討論一決議略以:各學院於 5 月底前完成外國學生獎學金作業原則之訂定,以利審查所屬外國學生獎學金受獎人及受獎額度。檢附 105 年 5 月 23 日第 429 次行政會議國際處提案及相關資料(如附件三,詳第 6 至 26 頁)。
- 二、檢附「國立中正大學工學院外國學生獎學金作業原則」草案及 逐點說明(如附件四,詳第 27 至 29 頁)。

決 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提案討論二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 由:工學院創新大樓特色實驗室設置申請案,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本院特色實驗室設置之主要目的為促進教師執行大型跨領域計畫,有利各項創新教學及學生實習、實作,並推廣本院各項研發成果。
- 二、檢附工學院特色實驗室設置申請案共 8 件(如附件五,詳第 30 至 58 頁),及工學院創新大樓特色實驗室設置申請彙整表(如附件六,詳第 59 頁)。

決 議:通過,並請各特色實驗室補正相關的設置申請資料。

提案討論三

提案單位:化工系

案 由: 化工系創新大樓 115 實驗室出入門改善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化工系陳建忠教授業簽請經校方同意,獲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無償捐贈真空鍍膜機一套,並已由校方開立感謝狀予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先敘明。
- 二、本案真空鍍膜機高度 2.5 公尺、寬度 1.4 公尺, 重約 5 公噸(照 片如附件七,詳第 60 頁)。日本在台原廠代理商表示:搬遷移 動時,儀器不可傾斜,以免精密元件受損。本案真空鍍膜機之 搬遷工程已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完成議價,結案日期為 105 年 7月 31 日。
- 三、本案真空鍍膜機擬放置於創新大樓 115 實驗室(本院特色實驗室),茲因 115 實驗室大門高度及寬度皆不足且為內凹(照片請詳附件八,第 61 頁),本案真空鍍膜機無法通過大門。
- 四、化工系擬將創新大樓 115 實驗室之一扇窗戶(照片請詳附件 九,第62頁)改為高度303公分(地面至窗戶上緣)、寬度170 公分之金屬捲門(金屬捲門位置詳如附件九之紅色框線所 示),以利本案真空鍍膜機之運送及安裝。
- 五、依據總務處營繕組鄭錦城先生表示,該扇窗戶改造部分為非結 構牆,不會影響創新大樓結構,另捲門材質須為防火之金屬材 質。
- 決 議:通過,並請化工系與營繕組、建築師確認實驗室地板重量負荷 是否可以承受本案真空鍍膜機重量。

提案討論四

提案單位: 資工系

案由:國立中正大學工學院巨量資料科技研究中心設置案,提請討論。說明:

- 一、為加強整合校內外巨量數據分析相關的研究人力及資源,提升研究水準,及推動跨領域合作研究,擬設置「巨量資料科技研究中心」院級研究中心。
- 二、本案業經資工系 105 年 5 月 12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 系務會議通過(如附件十,詳第 63 頁)。
- 三、檢附「國立中正大學工學院巨量資料科技研究中心設置要點」及「設置計畫書」(如附件十一,詳第64至70頁)。

四、檢附國立中正大學工學院研究中心設置辦法(如附件十二,詳 第71至72頁)。

決 議: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1時50分。